苏州市佳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SZJL2309032B0001S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
受检单位	苏州伟翔电子废弃物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检 测 报 告

受检单位	苏州伟翔电子废弃物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苏州高新区湘江路 1468 号
联系人	朱孝东	电话	13862407725
委托单位	苏州伟翔电子废弃物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苏州高新区湘江路 1468 号
采样日期	2023.09.06	测试日期	2023.09.06~2023.09.12
采样人员	戴志刚、邹沁雨、王善宝、鲍秀荣、葛星宇、韩飞		
检测结果	见第 3～14 页		
检测方法	见附表	检测/采样设备	见附表
结论	有组织废气：低浓度颗粒物、铅、锡、汞、非甲烷总烃限值满足排污许可证限值标准；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汞、铅、锡、总悬浮颗粒物限值满足排污许可证限值标准； 废水：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氯化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总磷限值满足排污许可证限值标准； 噪声：厂界噪声限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编制：

审核：

批准：

检测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2023.9.27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排气筒名称	1#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2023.09.06	烟道截面积（m^2）	0.7854			
净化装置	活性炭+水喷淋+布袋除尘+载流活性炭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限值
排气温度（℃）		41.9	38.0	37.5	/	/
大气压（kPa）		101.4	101.4	101.3		
动压（Pa）		55	67	76		
静压（kPa）		-0.03	-0.02	0.01		
排气流速（m/s）		8.2	9.0	9.6		
含湿量（%）		1.6	1.6	1.6		
标态干烟气量（m^3/h）		19763	21877	23390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9	2.3	2.1	2.1	20
	排放速率（kg/h）	3.8×10^{-2}	5.0×10^{-2}	4.9×10^{-2}	4.6×10^{-2}	1
备注：/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排气筒名称	1#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2023.09.06	烟道截面积（m^2）	0.7854			
净化装置	活性炭+水喷淋+布袋除尘+载流活性炭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限值
排气温度（℃）		37.6	38.0	38.3	/	/
大气压（kPa）		101.4	101.3	101.2		
动压（Pa）		75	73	67		
静压（kPa）		0.01	0.01	-0.02		
排气流速（m/s）		9.6	9.5	9.2		
含湿量（%）		1.6	1.6	1.6		
标态干烟气量（m^3/h）		24405	23274	22539		
铅	排放浓度（mg/m^3）	9.7×10^{-3}	1.88×10^{-2}	1.51×10^{-2}	1.45×10^{-2}	0.70
	排放速率（kg/h）	2.4×10^{-4}	4.38×10^{-4}	3.40×10^{-4}	3.39×10^{-4}	/
锡	排放浓度（mg/m^3）	1.80×10^{-2}	1.24×10^{-2}	1.98×10^{-2}	1.67×10^{-2}	5
	排放速率（kg/h）	4.39×10^{-4}	2.89×10^{-4}	4.46×10^{-4}	3.91×10^{-4}	0.22
备注：/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排气筒名称	2#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2023.09.06	烟道截面积（m^2）	1.131			
净化装置	活性炭+滤筒布袋除尘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限值
排气温度（℃）		37.3	37.5	37.7	/	/
大气压（kPa）		101.2	101.2	101.2		
动压（Pa）		82	81	79		
静压（kPa）		0.01	0.01	0.01		
排气流速（m/s）		10.2	10.1	10.0		
含湿量（%）		1.6	1.6	1.6		
标态干烟气量（m^3/h）		35875	35523	35172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2.3	2.4	2.0	2.2	20
	排放速率（kg/h）	8.3×10^{-2}	8.5×10^{-2}	7.0×10^{-2}	7.9×10^{-2}	1
备注：/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排气筒名称	2#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2023.09.06	烟道截面积（m^2）	1.131			
净化装置	活性炭+滤筒布袋除尘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限值
排气温度（℃）		37.8	37.9	37.9	/	/
大气压（kPa）		101.2	101.2	101.2		
动压（Pa）		79	84	84		
静压（kPa）		0.01	0.01	0.01		
排气流速（m/s）		10.0	10.3	10.3		
含湿量（%）		1.6	1.6	1.6		
标态干烟气量（m^3/h）		35165	36227	36224		
铅	排放浓度（mg/m^3）	1.05×10^{-2}	9.4×10^{-3}	1.75×10^{-2}	1.25×10^{-2}	0.5
	排放速率（kg/h）	3.69×10^{-4}	3.41×10^{-4}	6.34×10^{-4}	4.48×10^{-4}	0.002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17.8	16.6	19.1	17.8	/
	排放速率（kg/h）	0.626	0.601	0.692	0.640	/
备注：/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排气筒名称	2#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2023.09.06	烟道截面积（m^2）	1.131			
净化装置	活性炭+滤筒布袋除尘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限值
排气温度（℃）		38.3	38.4	38.5	/	/
大气压（kPa）		101.2	101.2	101.2		
动压（Pa）		82	82	81		
静压（kPa）		0.01	0.01	0		
排气流速（m/s）		10.2	10.2	10.1		
含湿量（%）		1.6	1.6	1.6		
标态干烟气量（m^3/h）		35875	35870	35543		
汞	排放浓度（mg/m^3）	ND	ND	ND	/	0.01
	排放速率（kg/h）	/	/	/	/	0.001
备注：“ND”表示未检出。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排气筒名称	3#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2023.09.06	烟道截面积（m^2）	0.8659			
净化装置	布袋除尘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限值
排气温度（℃）		40.2	40.3	40.5	/	/
大气压（kPa）		101.1	101.1	101.1		
动压（Pa）		87	86	79		
静压（kPa）		0	0	0		
排气流速（m/s）		10.1	10.1	10.0		
含湿量（%）		1.9	1.9	1.9		
标态干烟气量（m^3/h）		28274	28005	26928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3）	1.7	2.1	2.0	1.9	20
	排放速率（kg/h）	4.8×10^{-2}	5.9×10^{-2}	5.4×10^{-2}	5.4×10^{-2}	1
备注：/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		有组织废气	
排气筒名称	3#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m）	15
采样日期	2023.09.06	烟道截面积（m^2）	0.8659
净化装置	布袋除尘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限值
排气温度（℃）		40.2	40.1	40.0	/	/
大气压（kPa）		101.1	101.1	101.1		
动压（Pa）		79	81	81		
静压（kPa）		0	0	0		
排气流速（m/s）		10.0	10.1	10.1		
含湿量（%）		1.9	1.9	1.9		
标态干烟气量（m^3/h）		26926	27189	27181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3）	12.2	12.0	13.1	12.4	60
	排放速率（kg/h）	0.328	0.326	0.356	0.337	3
备注：/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3.09.06	大气压（kPa）		101.7	
天气状况		晴	测点温度（℃）		28.2~32.6	
主导风向		东北风	平均风速（m/s）		2.3~2.5	
检测项目/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mg/m³）				
		上风向/G1	下风向/G2	下风向/G3	下风向/G4	限值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60	0.84	0.80	0.91	4
	第二次	0.69	0.88	0.72	0.95	
	第三次	0.72	0.96	0.96	0.97	
	第四次	0.73	0.96	0.95	0.92	
	均值	0.68	0.91	0.86	0.94	
汞	第一次	ND	ND	ND	ND	0.0003
	第二次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第四次	ND	ND	ND	ND	
	均值	/	/	/	/	
铅	第一次	8.5×10^{-4}	7.9×10^{-4}	1.00×10^{-3}	9.6×10^{-4}	0.006
	第二次	1.06×10^{-3}	1.01×10^{-3}	1.04×10^{-3}	1.04×10^{-3}	
	第三次	8.1×10^{-4}	6.7×10^{-4}	9.8×10^{-4}	1.07×10^{-3}	
	第四次	7.2×10^{-4}	8.9×10^{-4}	7.9×10^{-4}	6.5×10^{-4}	
	均值	8.6×10^{-4}	8.4×10^{-4}	9.5×10^{-4}	9.3×10^{-4}	
锡	第一次	1.21×10^{-3}	1.07×10^{-3}	1.29×10^{-3}	1.21×10^{-3}	0.06
	第二次	1.08×10^{-3}	1.14×10^{-3}	1.25×10^{-3}	1.16×10^{-3}	
	第三次	8.8×10^{-4}	8.9×10^{-4}	1.07×10^{-3}	1.07×10^{-3}	
	第四次	7.9×10^{-4}	1.00×10^{-3}	9.4×10^{-4}	8.4×10^{-4}	
	均值	9.9×10^{-4}	1.02×10^{-3}	1.14×10^{-3}	1.07×10^{-3}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总悬浮颗粒物	第一次	0.203	0.317	0.289	0.302	0.5
	第二次	0.198	0.276	0.305	0.323	
	第三次	0.214	0.319	0.327	0.316	
	第四次	0.246	0.345	0.308	0.317	
	均值	0.215	0.314	0.307	0.314	
备注：“ND”表示未检出。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3.09.06	大气压（kPa）	101.7
天气状况		晴	测点温度（℃）	32.9~33.5
主导风向		东北风	平均风速（m/s）	2.3~2.4
检测项目/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mg/m³）		
		厂内/G5		限值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87		20
	第二次	0.90		
	第三次	0.95		
	第四次	0.94		
	1h 均值	0.92		6
备注：/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	废水		采样日期	2023.09.06	
采样点位	WS-900201 污水总排放口	WS-900201 污水总排放口	WS-900201 污水总排放口	均值	限值
样品状态	微黄、微浊、无明显异味	微黄、微浊、无明显异味	微黄、微浊、无明显异味		
处理工艺	/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L）				
pH 值 （无量纲）	7.7	7.7	7.7	/	6~9
悬浮物	123	140	136	133	400
化学需氧量	204	203	195	201	500
氨氮 （以 N 计）	18.2	16.8	15.0	16.7	45
总氮	26.2	24.4	22.9	24.5	70
总磷	0.74	0.68	0.82	0.75	8
氯化物 （以 Cl⁻计）	165	160	168	164	8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69.7	76.6	64.0	70.1	300
石油类	0.63	0.66	0.66	0.65	20
备注：/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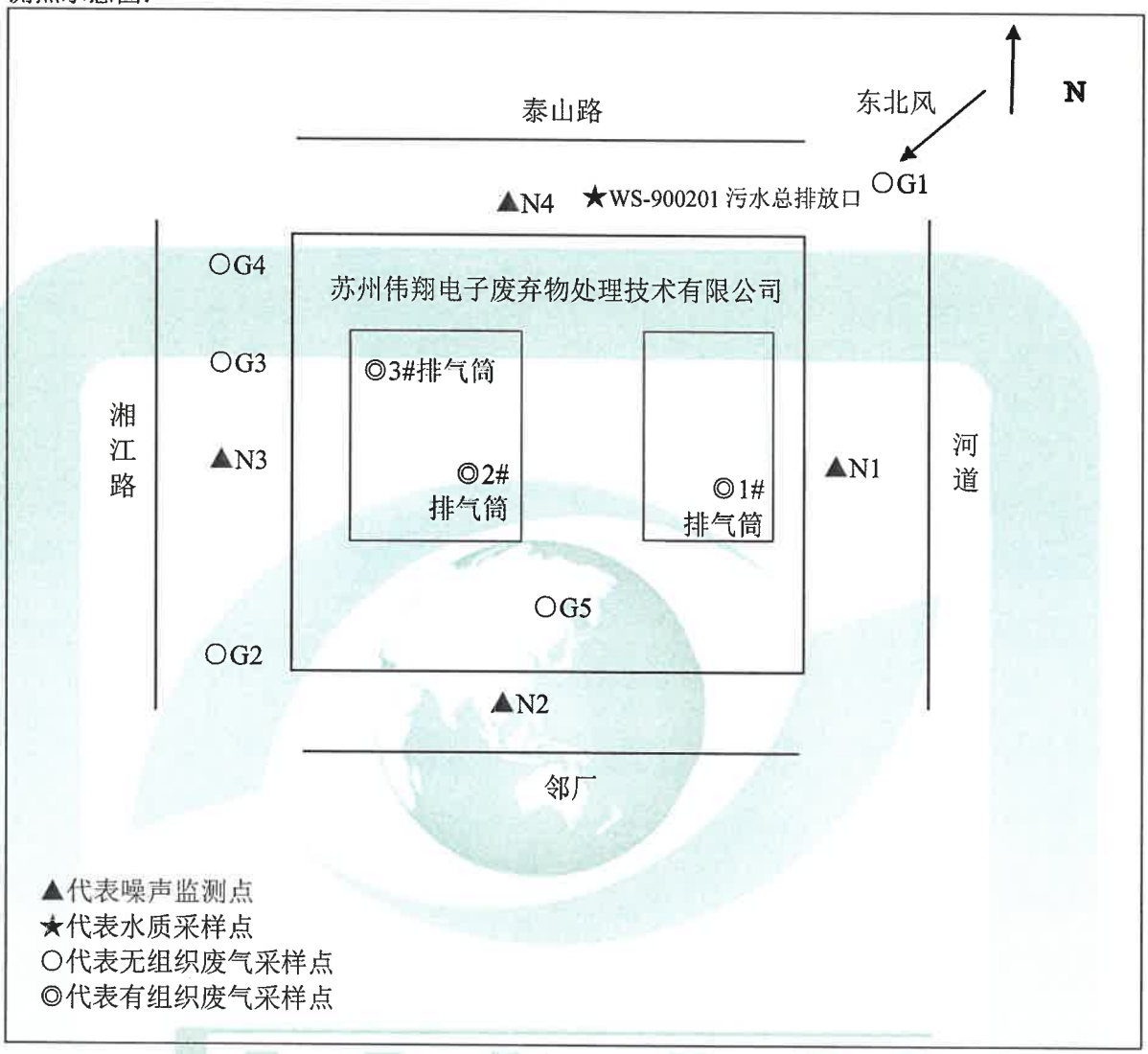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		噪声			监测日期			2023.09.06	
所属功能区		3 类	天气		昼间：晴，风速 2.3（m/s）				
					夜间：晴，风速 2.2（m/s）				
测点号	测点位置	主要噪声源	等效声级 dB（A）					备 注	
			昼间	测试时段	限值	夜间	测试时段	限值	
N1	东厂界外 1m	无明显噪声源	55	14:51~14:52	65	46	23:00~23:01	55	/
N2	南厂界外 1m		57	15:01~15:02		49	23:08~23:09		
N3	西厂界外 1m		54	15:09~15:10		47	23:20~23:21		
N4	北厂界外 1m		58	15:19~15:20		50	23:32~23:33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测点示意图：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附表 1：检测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方法标准	方法检出限	检测仪器及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³	电子天平 CP225D（JLS-Q-001）	2023.11.20
			高精度天平测量环境保证箱 GTB-790L（JLS-Q-110）	2024.05.05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μg/m³（以采样体积 144m³ 计）	电子天平 CP225D（JLS-Q-001）	2023.11.20
			高精度天平测量环境保证箱 GTB-790L（JLS-Q-110）	2024.05.05
锡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无组织废气 0.15μg/m³（以采样体积 10 m³ 计）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Avio 200（JLS-Z-009）	2023.11.23
		有组织废气 2μg/m³（以采样体积 0.6m³ 计）		
铅		有组织废气 2μg/m³（以采样体积 0.6m³ 计）		
		无组织废气 0.045μg/m³（以采样体积 10 m³ 计）		
汞	原子荧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7 年 5.3.7（2）	3×10⁻³μg/m³（以采样体积 10m³ 计）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AFS200S（JLS-Z-012）	2024.01.29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³	气相色谱仪 PANNA A60（JLS-Z-053）	2024.06.08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101 II（JLS-Z-010）	2023.11.17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101 II （JLS-Z-010）	2023.11.17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mg/L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101 II （JLS-Z-010）	2023.11.17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50mL 滴定管 （JLS-Q-061）	2024.06.03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生化培养箱 SPX-250B-Z （JLS-Q-023）	2024.04.0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电子天平 AUW220 （JLS-Q-002）	2023.11.20
			电热鼓风干燥箱 SLDT-2 型 （JLS-Q-113）	2024.01.12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水质综合分析仪 Professional Plus （JLS-Z-020）	2024.03.02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红外测油仪 OIL480 （JLS-Z-011）	2023.11.17
氯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F^-、Cl^-、NO_2^-、Br^-、NO_3^-、PO_4^{3-}、SO_3^{2-}、SO_4^{2-}）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0.007mg/L	离子色谱仪 ECO IC （JLS-Z-015）	2024.03.08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声级计 AWA6228+ （JLS-Z-019）	2024.01.09
			声校准器 AWA6221A （JLS-Q-021）	2024.01.09
			便携式风速仪 PLC-16025 （JLS-Q-022-2）	2024.09.27

……正文空白……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附表 2：采样依据及仪器一览表

采样信息	采样依据	采样仪器及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无组织废气采样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检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JLS-C-014	2024.06.24
			JLS-C-015	2024.06.24
			JLS-C-017	2024.06.24
			JLS-C-018	2024.06.24
			JLS-C-019	2024.06.27
			JLS-C-020	2024.06.24
			JLS-C-021	2024.06.24
		真空箱采样器 JZ-1	JLS-C-027	/
			JLS-C-028	/
			JLS-C-029	/
		智能中流量空气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 TH-150CIII （JLS-C-002）		2024.06.24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MMQ-M10 JLS-C-008		/
		温湿度计 TES-1360A （JLS-Q-115）		2024.04.09
		空盒气压表 DYM3 （JLS-Z-052）		2024.04.17
		FYF-1 型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原名：便携式测风仪） （JLS-Q-022-1）		2023.11.27
有组织废气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型 （JLS-C-022）		2024.09.10
		真空箱采样器 JZ-1 （JLS-C-027）		/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

噪声采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6228+ （JLS-Z-019）	2024.01.09
		声校准器 AWA6221A （JLS-Q-021）	2024.01.09
		便携式风速仪 PLC-16025 （JLS-Q-022-2）	2024.09.27
废水采样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	/

……报告结束……

请注意：除非另有说明，此检测报告只对报告中所提到的已测样品负责。若不盖 CMA 标识章，该报告仅供内部参考。本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和数据仅仅反映了本公司当时通过检测得到的数据和客户所提供的背景信息；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许可，不允许对本测试报告进行摘截或部分复制，对此检测报告的内容或外观进行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变更或修改的行为均属非法，对此行为我们将保留行使最大程度的法律追诉权利。